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朱家誼
電話：(02)7736-5938
電子信箱：katel230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1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三)字第11400031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影本1份 (A09000000E_1140003191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113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得獎專輯電子檔，銓敘部業上載於該部全球資訊網 (<https://www.mocs.gov.tw>)，請惠予協助公告並下載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部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4年1月8日部管二字第11457797673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113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得獎者業經考試院於同年12月17日舉行表揚大會公開表揚，同時將得獎者傑出事蹟編印專輯，電子檔（PDF格式）並已上載於銓敘部全球資訊網「傑出貢獻獎」之「歷年得獎專輯」項下。
- 三、為激勵服務熱忱，提升行政效能及團隊服務品質，請各機關（構）學校惠予協助公告並下載運用。又為發揮標竿學習效果，建議得參酌得獎者之專業領域，邀請得獎者透過演講、座談會或其他交流方式現身說法，俾擴大及深化經驗分享之效益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、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

副本：

